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Center

每周油记：2019年，两伊爆发原油抢夺战！

石油开采行业周报

2019年9月27日

陈淑娴 石化行业分析师

证券研究报告

行业研究——周报

石油开采行业

陈淑娴 石化行业分析师

执业编号: S1500519080001

联系电话: +86 21 61678597

邮箱: chenshuxian@cindasc.com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NDA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邮编: 100031

每周油记：2019年，两伊爆发原油抢夺战！

2019年第34期专题报告

2019年09月27日

本期内容提要

- 作为 OPEC 的两大成员国，伊拉克正趁着伊朗被美国制裁的机会来抢夺原油买家客户，扩大自己的市场份额，两伊在原油领域的竞争越发激烈。2019年5月，在美国终止了对伊朗石油制裁的豁免后，中国、印度和土耳其等前伊朗重要客户纷纷转去购买伊拉克原油。
- 根据海关总署的统计，2019年7月，中国从伊拉克进口的原油再次突破100万桶/日，2019年1-7月平均进口量达到94万桶/日，与2018年同期相比增加了10万桶/日，与2017年同期相比增加了20万桶/日。作为伊朗曾经最大的原油进口国，中国现在对于伊拉克原油的采购需求不断增加。
- 而作为原伊朗第二大原油进口国，印度在今年5月份对伊朗的原油采购量降至最低水平，与此同时，印度对伊拉克的原油进口达到115万桶/日，是自2018年1月以来的最高水平。2019年8月，印度对伊拉克的原油采购量进一步攀升，并突破了120万桶/日，创下了自2017年1月以来的新高！而这些进口订单大部分来自印度石油公司运营的 Paradip 炼油厂和印度信赖公司运营的 Jamnagar 炼油厂。
- 作为前伊朗原油买家的土耳其，对伊朗石油的依赖也开始减弱。2019年5月，土耳其对伊拉克原油的采购量相比于2019年4月几乎翻了一番，达到22万桶/日，是2018年年中以来的最高水平。由此可见，当安卡拉抗议美国撤销豁免的决定时，土耳其已经转向了其他原油供应商的怀抱。
- 当伊拉克增加对中国、印度和土耳其等国的原油出口时，伊拉克减少了对美国的原油出口。2019年8月伊拉克对美国的原油出口量下降至22万桶/日，2019年1-8月平均原油出口量仅为2018年同期的一半。我们认为，这与伊拉克希望借力亚洲的需求增长以及美国对海上原油尤其是轻质油的进口依赖度下降有关。
- 总体来说，伊拉克成功地利用了美国制裁伊朗的空白期，拉拢了中国、印度、土耳其这些前伊朗石油的买家，利用亚洲地区巨大的原油需求规模和增速，在今年8月份对中国和印度原油出口量均创下近年新高，而且伊拉克原油出口量增长的趋势还可能继续持续。
- 风险因素：地缘政治与厄尔尼诺等因素对油价有较大干扰。

目录

2019年，两伊爆发原油抢夺战!	3
------------------------	---

图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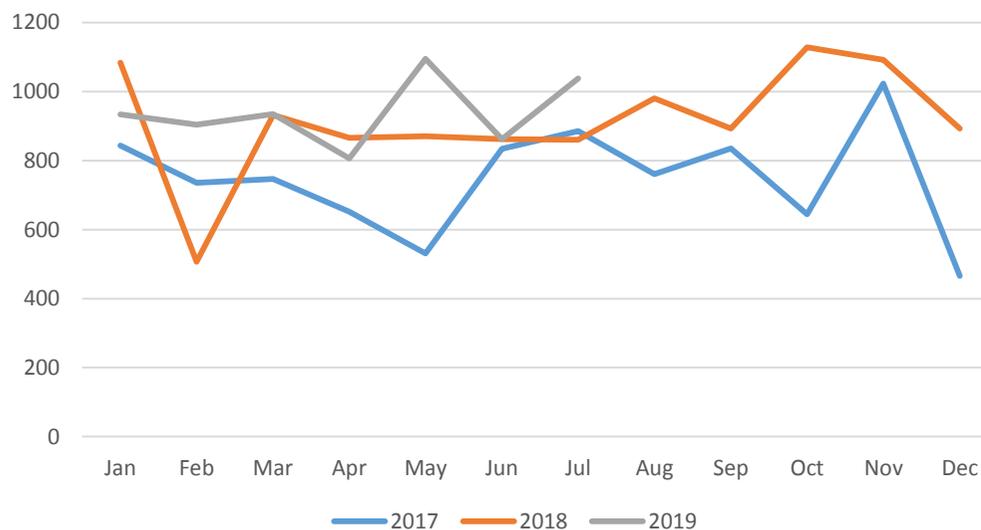
图表 1 2017-2019年中国从伊拉克进口的原油量(千桶/日)	3
图表 2 2017-2019年印度进口伊朗和伊拉克的原油量(千桶/日)	4
图表 3 2017-2019年美国从伊拉克进口的原油数量(千桶/日)	5

2019 年，两伊爆发原油抢夺战！

作为 OPEC 的两大成员国，伊拉克正趁着伊朗被美国制裁的机会来抢夺原油买家客户，扩大自己的市场份额，两伊在原油领域的竞争越发激烈。2019 年 5 月，在美国终止了对伊朗石油制裁的豁免后，中国、印度和土耳其等前伊朗重要客户纷纷转去购买伊拉克原油。

根据海关总署的统计，2019 年 7 月，中国从伊拉克进口的原油再次突破 100 万桶/日，2019 年 1-7 月平均进口量达到 94 万桶/日，与 2018 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10 万桶/日，与 2017 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20 万桶/日。作为伊朗曾经最大的原油进口国，中国现在对于伊拉克原油的采购需求不断增加。伊拉克外交部长默罕默德·哈基姆在 2019 年 8 月 25 日与中国驻伊拉克大使张涛的会晤中称赞中国是“伊拉克的重要战略伙伴”，同时也强调了中国在伊拉克能源领域增加投资的必要性。在这次会晤过后，中国电力公司（PowerChina）和中国北方工业国际公司（Norinco International）签订了一份合同，将在位于波斯湾的伊拉克港口法奥（Fao）建设一座炼油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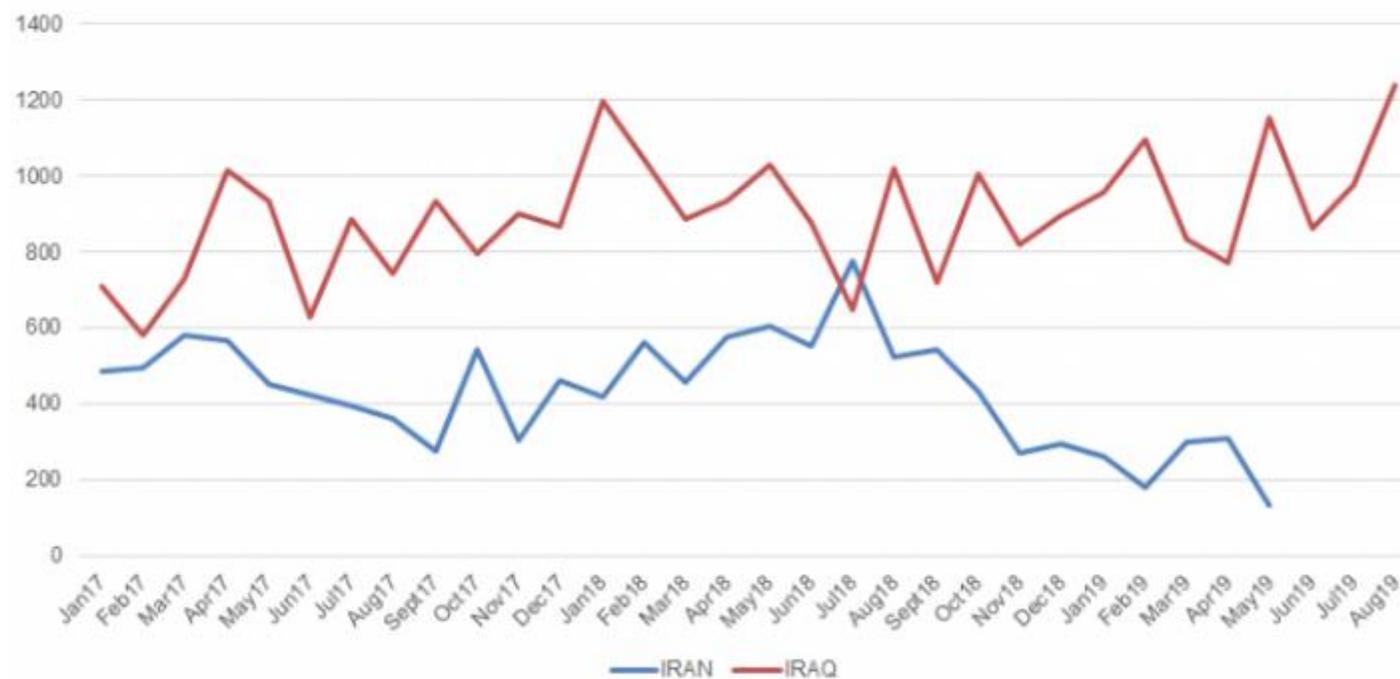
图表 1 2017-2019 年中国从伊拉克进口的原油量（千桶/日）



资料来源：海关总署，信达证券研发中心

而作为原伊朗第二大原油进口国，印度在今年 5 月份对伊朗的原油采购量降至最低水平，与此同时，印度对伊拉克的原油进口达到 115 万桶/日，是自 2018 年 1 月以来的最高水平。2019 年 8 月，印度对伊拉克的原油采购量进一步攀升，并突破了 120 万桶/日，创下了自 2017 年 1 月以来的新高！而这些进口订单大部分来自印度石油公司运营的 Paradip 炼油厂和印度信赖公司运营的 Jamnagar 炼油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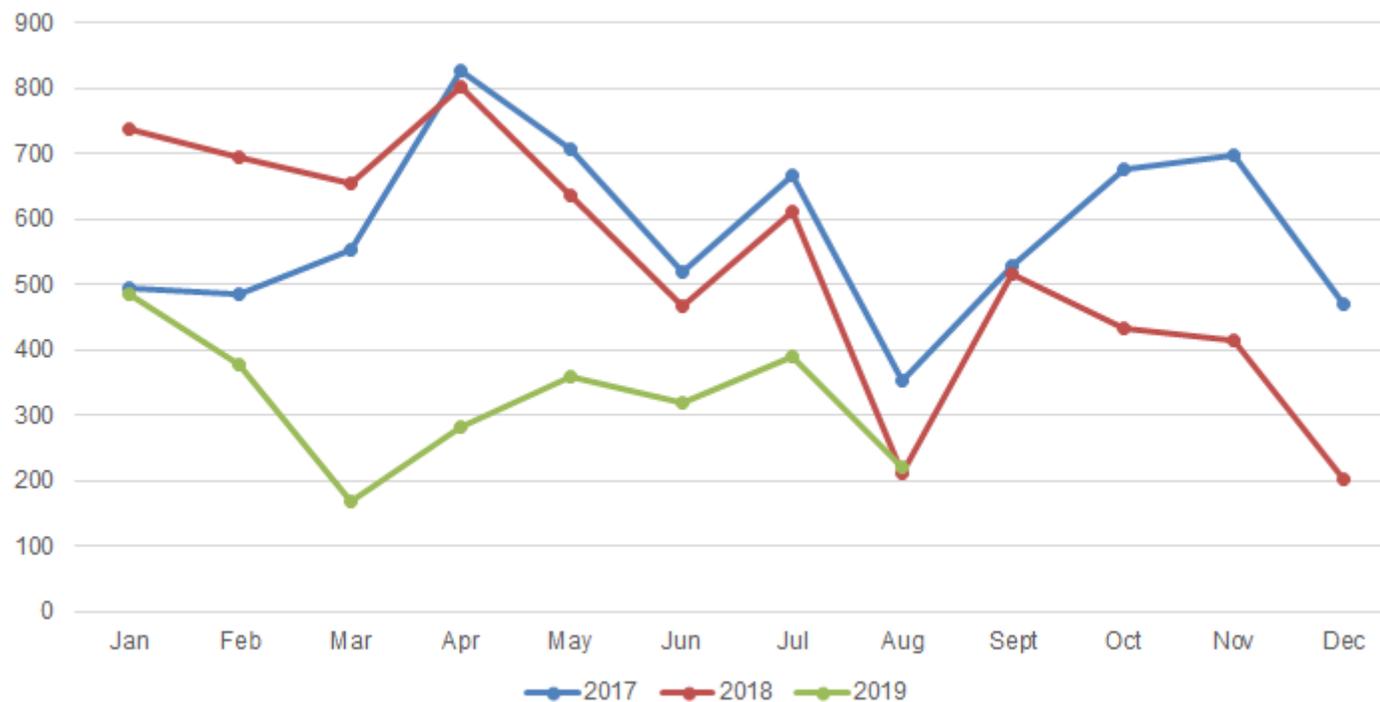
图表 2 2017-2019 年印度进口伊朗和伊拉克的原油量（千桶/日）



资料来源: ClipperData, 信达证券研发中心

另外，作为前伊朗原油买家的土耳其，对伊朗石油的依赖也开始减弱。2019 年 5 月，土耳其对伊拉克原油的采购量相比于 2019 年 4 月几乎翻了一番，达到 22 万桶/日，是 2018 年年中以来的最高水平。由此可见，当安卡拉抗议美国撤销豁免的决定时，土耳其已经转向了其他原油供应商的怀抱。

值得注意的是，当伊拉克增加对中国、印度和土耳其等国的原油出口时，伊拉克减少了对美国的原油出口。2019 年 8 月伊拉克对美国的原油出口量下降至 22 万桶/日，2019 年 1-8 月平均原油出口量仅为 2018 年同期的一半。我们认为，这与伊拉克希望借力亚洲的需求增长以及美国对海上原油尤其是轻质油的进口依赖度下降有关。

图表 3 2017-2019 年美国从伊拉克进口的原油数量 (千桶/日)


资料来源: ClipperData, 信达证券研发中心

总体来说, 伊拉克成功地利用了美国制裁伊朗的空白期, 拉拢了中国、印度、土耳其这些前伊朗石油的买家, 利用亚洲地区巨大的原油需求规模和增速, 在今年 8 月份对中国和印度原油出口量均创下近年新高, 而且伊拉克原油出口量增长的趋势还可能继续持续。

研究团队简介

陈淑娴，石化行业分析师。北京大学数学科学学院（SMS）金融数学系学士，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CCER）经济学双学士和西方经济学硕士。2017年7月加入信达证券研究开发中心，负责石油化工行业研究。

机构销售联系人

区域	姓名	办公电话	手机	邮箱
华北	袁 泉	010-83252068	13671072405	yuanq@cindasc.com
华北	张 华	010-83252088	13691304086	zhanghuac@cindasc.com
华北	巩婷婷	010-83252069	13811821399	gongtingting@cindasc.com
华东	王莉本	021-61678580	18121125183	wangliben@cindasc.com
华东	文襄琳	021-61678586	13681810356	wenxianglin@cindasc.com
华东	洪 辰	021-61678568	13818525553	hongchen@cindasc.com
华南	袁 泉	010-83252068	13671072405	yuanq@cindasc.com
国际	唐 蕾	010-83252046	18610350427	tanglei@cindasc.com

分析师声明

负责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的每一位分析师在此申明，本人具有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登记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所表述的所有观点准确反映了分析师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组成部分不曾与，不与，也将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分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免责声明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具有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由信达证券制作并发布。

本报告是针对与信达证券签署服务协议的签约客户的专属研究产品，为该类客户进行投资决策时提供辅助和参考，双方对权利与义务均有严格约定。本报告仅提供给上述特定客户，并不面向公众发布。信达证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客户应当认识到有关本报告的电话、短信、邮件提示仅为研究观点的简要沟通，对本报告的参考使用须以本报告的完整版本为准。

本报告是基于信达证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信息编制，但信达证券不保证所载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最初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出现不同程度的波动，涉及证券或投资标的的历史表现不应作为日后表现的保证。在不同时期，或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观点和分析方法，致使信达证券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对此信达证券可不发出特别通知。

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也没有考虑到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求。客户应考虑本报告中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若有必要应寻求专家意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仅供参考，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向人做出邀请。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信达证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并可能会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本报告版权仅为信达证券所有。未经信达证券书面同意，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发布、转发或引用本报告的任何部分。若信达证券以外的机构向其客户发放本报告，则由该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信达证券对此等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本报告同时不构成信达证券向发送本报告的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

如未经信达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信达证券将保留随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的比较标准	股票投资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
本报告采用的基准指数：沪深 300 指数（以下简称基准）； 时间段：报告发布之日起 6 个月内。	买入： 股价相对强于基准 20% 以上；	看好： 行业指数超越基准；
	增持： 股价相对强于基准 5% ~ 20%；	中性： 行业指数与基准基本持平；
	持有： 股价相对基准波动在±5% 之间；	看淡： 行业指数弱于基准。
	卖出： 股价相对弱于基准 5% 以下。	

风险提示

证券市场是一个风险无时不在的市场。投资者在进行证券交易时存在赢利的可能，也存在亏损的风险。建议投资者应当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蕴含的各项风险并谨慎行事。

本报告中所述证券不一定能在所有的国家和地区向所有类型的投资者销售，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顾问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信达证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投资者需自行承担风险。